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处理完毕。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2024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相关议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等相关事项。

2024 年 11 月 5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员工持股计划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 ZB11229 号），本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认购人员共计 49 人。

2024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272,803 股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

2025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截至此公告披露日，本员工持股计划共持有公司股份 272,803 股，占公司总股本 0.6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将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届满，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公司在员工持股计划届满前 6 个月进行了公告。

2025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届满，解锁本员工持股计划全部标的股票，即 272,803 股。因 6 名参与对象在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内离职，根据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规定，取

消上述 6 名参与对象资格，并将其持有的本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强制无偿收回。上述收回的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已转让给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具备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资格的受让人，转让完成后，本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不变。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出售情况及后续安排

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当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时，由持有人会议授权管理委员会在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后，在届满或终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并按持有人持有的份额进行分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72,803 股已全部处理完毕。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出售 68,838 股，非交易过户至持有人个人账户 203,965 股。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后续公司将按相关规定进行财产清算和分配工作。

特此公告。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四日